

中共海东市平安区委组织部文件

平组发〔2024〕84号



区委组织部 2023 年度财政管理综合绩效 自评报告

区财政局：

根据平安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财政管理综合绩效自评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平财字〔2024〕57 号）安排，现将区委组织部 2023 年度财政管理综合绩效自评报告随文上报，请核备。

一、基本情况

1. 绩效考评开展时间：2024.03.29-2024.04.29

2. 组织管理：

为了做好 2023 年区委组织部绩效考评工作，自接到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财政管理综合绩效自评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平财字〔2024〕57 号）文件之日起，我部积

编制实行“二上”、“二下”规定。按照预算科目分别编制人员支出、住房公积金、医疗保险、日常运转资金。编制比较完整、合理、规范，编制说明清晰完整。

（二）预算执行情况

全年预算执行率个人部分为 100%，每月支出按计划进行；每月及时与支付中心对账，在规定的时间内按时高质量的报送各类报表。在做决算报表时，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如实反映单位账面数字，确保报表的真实性、完整性。2023 年度我单位人员没有出国（境）费，“三公”支出按区财政局规定的相关要求执行，经费支出均符合区财政规定的各项开支标准。

（三）预算资金监管情况

我单位全面清查、完善资金管理制度，从制度上保障财务管理的规范性、严谨性、有效性；及时开展开户银行账号资金与会计账面的对账工作；严格账户管理，没有违规和多头开设账户，未设立“小金库”，严格落实规范补贴相关规定，没有出现违规发放津补贴、有价证券和实物等现象。没有出现挤占、挪用或贪污财政性资金现象；资金使用合规，支出均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制制度规定执行，财务人员认真审核每笔业务的合法性、真实性、手续完整性和资料准确性，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四）预算基础管理及监管情况。

按照财政局的要求，建立了在职人员基础信息数据库，

工作，针对部门预算编制过程中的方法、内容、程序以及可能涉及到的政策法规等作系统、全面的讲解，从而提高财务人员的政策和业务水平，在财政管理中树立“先预算、后花钱”的理念，对各项收支预算要符合部门的实际情况，认真预算，力求数据真实准确，使部门预算的编制具有科学性、准确性。二是积极推行公务卡结算，凡能使用公务卡进行结算的使用公务卡，使经费支出更加透明。

五、结果运用措施

加强绩效目标管理，积极落实评价结果反馈和整改工作。及时将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存在问题及相关建议反馈对口业务处室和预算处，增强绩效评价工作的约束力。

附：

区级部门财政管理综合绩效考评指标体系（自评表）；

中共海东市平安区委组织部

2024年5月16日



中共海东市平安区委组织部

2024年5月16日印发

2023年区级部门财政管理综合绩效考评指标体系

考评指标		绩效目标	分值	计分方法	自评分值	再评价分值
一级考评指标	二级考评指标		100		98	
一、预算编制			20		20	
	1. 预算编制完整性	1. 确保预算编制的完整性，政府收支全部纳入预算；2. 编制是否合理、合规、齐全（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专项经费等）；3. 有编制说明。4. 有政府采购预算，是否将集中采购目录以内或分散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全部纳入政府采购预算编制范围，并相应细化到采购项目及其数量。	8	每完成一项得2分。未完成绩效目标的不得分。	8	
	2. 预算编报规范性	1. 是否规范预算编制规程，按一体化规范编制预算；2. 预算编制是否按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预算支出标准和绩效目标管理等预算编制规定进行编制；	4	完成绩效目标得2分，未完成绩效目标的不得分。	4	
	3. 预算编报的及时性	严格按照预算编报文件规定的时间要求报送部门预算。	2	按要求报送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2	
	4. 预算编制中绩效目标设定质量	1. 申报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申报表；2. 目标填报的完整性（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目标、质量目标、时效目标、成本目标、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财政支出预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3. 绩效目标是否做到细化、量化、是否具有可执行性；	6	每完成一项得2分，未完成绩效目标的不得分。	6	
二、预算执行			23		21	
	5. 决算报表的及时性 及准确性	1. 年末按规定时间及时上报部门决算；2. 决算报表如实反映单位会计账面数字，确保数据的真实性、完整性；3. 做到账账相符、账实相符、账表相符。	3	每完成一项得1分，未完成绩效目标的不得分。	3	
	6. 加快预算执行进度	支出进度是否按照要求加快执行	3	二、三、四季度完成绩效目标得3分，未完成绩效目标不得分。	2	
	7. 年终结余结转规模	年终结余结转规模不得高于上年水平。（当年结转结余规模/当年的支出规模）	2	完成绩效目标得2分，未完成绩效目标的不得分。	2	
	8. “三公”支出执行情况	1. “三公经费”支出达到“零增长”的要求，确保只减不减；2. 在预算执行中不得将“三公”经费科目调剂至其他科目。	2	完成绩效目标得2分，未完成绩效目标的不得分。	2	
	9. 一般性支出压减率	一般性支出较上年只减不减；	2	完成绩效目标得2分，未完成绩效目标的不得分。	2	
	10. 预算执行刚性约束	1. 严格按批复下达的预算列支；2. 控制预算追加和调剂，除应急救援外，预算执行中一般不予追加，需追加和调剂的，严格执行相应程序；3. 直达资金支出进度是否按照要求加快执行。	3	完成绩效目标得3分，未完成绩效目标的不得分。	3	
	11. 项目支出绩效情况	1. 完成预算编报确定的支出进度；2. 项目资金使用规范性；3. 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4. 按照区财政局重点监控要求，定期组织开展项目支出、整体支出绩效监控工作，按时提交监控表、监控报告；5. 按时保质保量报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5	完成绩效目标得5分，未完成绩效目标的不得分。	4	
	12. 存量资金管理使用情况	1. 是否及时足额上缴存量资金；2. 是否按照财政相关要求做好存量资金“清零”工作（从零余额账户转实有资金账户不得分）；3. 是否及时按要求报送存量资金盘活情况月报表。	3	每完成一项得1分，未完成绩效目标的不得分。	3	
三、预算资金监管			27		27	
	13. 部门财务规章制度及财务监管建立情况	1. 建立本单位内控制度，财务制度（岗位职责、票据管理情况、财务审批等内部制度、会计档案管理）并保证各项制度落实到位；2. 财务审批制度做到严谨；3. 定期开展银行账户资金与会计账面的对账工作；4. 建立本部门（单位）车辆费、接待费和会议费等开支管理办法；5. 抵制白条抵库、大额提现、大额现金支付问题。	10	每完成一项得2分，未完成绩效目标的不得分。	10	
	14. 银行账户及“小金库”治理情况	1. 严格执行银行账户开立、变更、撤销的财政审批备案制度，没有违规和多头开设账户；2. 未设立“小金库”；3. 严格落实规范津贴补贴相关规定，没有出现违规发放津贴补贴、有价证券和实物等现象。	6	每完成一项得2分，未完成绩效目标的不得分。	6	
	15. 资金管理使用的安全性和规范性	1. 按照规定使用财政性资金，按要求、按规定发放各项专项（惠民）资金，保证专项资金落实到位，是否出现挤占、挪用或贪污财政性资金现象；2. 是否出现通过签订各类虚假经济合同转移财政资金现象；3. 严格执行政府采购，是否存在无年度计划随意采购和未审批擅自采购现象；4. 是否存在采购项目化整为零，规避公开招标现象。	8	每完成一项得2分，未完成绩效目标的不得分。	8	
	16. 对财政检查及审计报告、财政专项检查及部门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考评提出问题的整改情况	对财政检查及审计报告、财政专项检查及部门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考评提出问题的整改情况是否按照要求、规定时间进行整改。	3	每完成一项得1分，未完成绩效目标的不得分。	3	